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吳宜娟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345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100034527_ATTACHMENT1.doc、
376735100E_1100034527_ATTACHMENT2.doc、376735100E_1100034527_ATTACHMENT3.docx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辦理「第20屆文薈獎--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」活動訊息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2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4649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徵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8月27日止，徵件組別設有大專社會組、高中(職)、國中、國小學生組，凡身心障礙學生皆可投稿參賽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、報名表及授權書各1份，另可至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主題網頁(<https://enableprize.chcsec.gov.tw/>)。下載參閱。
- 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張先生(電話：(02) 2543-1636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2021/04/23
09:34:23
文
章
交
換

輔導室 110/04/23 09:59



1100002395

有附件